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川智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对其进行持续督导并开展培训工作。现将民生证券于2020年12月11日对海川智能相关人员进行专项培训的情况予以报告。

一、持续督导培训的基本情况

2020年12月11日，持续督导项目组秦荣庆、梁琪通过现场培训的方式对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实际控制人等相关人员进行了培训。

实施本次现场培训前，民生证券制定了相关培训计划，并及时向海川智能提供了培训相关学习资料，提请公司转发至培训对象及其他相关人员以供自学。

二、持续督导培训的主要内容

本次培训的主要内容包括：

- 1、《证券法》（2020年3月1日执行）
- 2、《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修订）
- 3、《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20年修订）
- 4、《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

三、持续督导培训结论

通过本次培训，能够增强海川智能上述人员作为上市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规范运作等方面所承担的责任和义务，对证券法及重大资产重组审核规则等内容有了进一步系统和全面的认识，便于以后在工作中遇到问题时进行对照、运

用和学习。本次培训达到了预期的目的，取得了良好的效果。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广东海川智能机器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督导培训情况的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字）：

梁 军

秦荣庆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12月18日